

##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105 年度第 19 次交通維持計畫審查會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05 年 7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二、開會地點：本局 2 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李委員克聰代理

四、出席者：(詳簽到簿)

五、結論：

### (一) 龍井區山腳排水 4K+715 鷺山橋改建工程：

1. P62-63 牌面底色與文字請確依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規定。
2. P33-34 表 2-8 公車資訊有誤，請更新修正。
3. P44 倒數第 2 行參照表 2-6-1 之文字應為誤植，請修正。
4. P8 號誌時制週期有誤，請再確認修正。
5. P11-14 交通量調查時間有誤，請修正。
6. 因施工導致周邊路口服務水準降低二級(含)或降至 E 級，請工程單位提出減緩措施，如調整路口號誌時制計畫(請洽本局交工科)，並評估其改善效益。請將協調結果放在計畫書內。
7. 請於檢送最終版本交通維持計畫紙本時，一併檢附紙本計畫書之電子檔；電子檔請一律為 PDF 檔案。
8. 計畫書依上開意見修正完成後，首頁附上「簽核表」，檢送計畫書一式 6 份送本局辦理後續審查事宜。
9. 請於計畫書書背打印工程名稱，以利檢核。
10. 原則上請依上開結論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逕行確認無誤後核備，但如未修正完善則提會再審。

## (二) 2016 天津曬衣節：

1. 請主辦單位於活動前 2 週提送「環境清潔維護計畫書」至環境保護局審查。
2. 計畫書中管制路段請修正為「北區天津路 2 段（中清路至山西路段），但北平路 2 段 30 巷口、青島西街口、青島路口、青島東街口除外」。
3. 有關需要員警協助事項，請先與警察局溝通協調。
4. P3，修正後情形中第 12 項，請刪除「本會已於 7/1 拜會立人派出所協調」。
5. P7，大雅路已更名為中清路，另所有「台」變更「臺」，請修正。
6. P8，請補充滑水道尺寸、佈設位置。
7. P12，(二) 2 乙節，請加註管委會派人共同處理，並攜帶核准公告或公文。
8. P12，(二) 3 乙節，請加註義交人員執勤位置。
9. P13，請向警察局第二分局申請義交，另天氣炎熱，義交連續執勤 6 小時是否洽當，請主辦單位再評估。
10. P13，請補充工作人員及員警人數、佈設位置及執勤時段。
11. P14，活動期間需封閉路段，請修正。
12. P15，請主辦單位善盡協調本活動交通衝擊影響範圍之里長、住戶與商家，以降低活動舉辦之交通衝擊。
13. P15. 義交協勤位置，缺 1 處，請補充。
14. P16，告示牌面圖示有誤，請修正。
15. P16，警察協勤時段為何？另有無包含 28 日？請補充說明。
16. P17，停車場位置不足？如山西路與文昌 1 街口，請補充說明。
17. P17，請增設告示牌面及佈設位置。
18. P17，山西停車場數量為 26 格、天津停車場數量為 26 格、中興網球場停車場數量為 46 格；山西停車場每小時 20 元、餘均每半小時計費；使用率約 7 成，尚有 119 格可利用，請修正。
19. P18，請補充機車使用率分析，並扣除常駐車輛數。

20. P19，29 路公車為台中客運，32 路公車為仁友客運，請修正。
21. P20，七（二）乙節，請修正「適用範圍」。
22. P22，未註明流動廁所有無設置及位置，請補充。
23. P23，十（一）乙節，請加註管委會派人共同處理，並攜帶核准公告或公文。
24. 原則上請依上開結論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逕行確認無誤後核備，但如未修正完善則提會再審。

### （三）105 年北屯區體育會七夕浪漫情人橋星光半程馬拉松活動：

1. 請主辦單位於活動前 2 週提送「環境清潔維護計畫書」至環境保護局審查。
2. P4，圖示請放大至清晰可供辨識。
3. P6，補給站與廁所請以不同圖示顏色區別。
4. P16，活動管制時間有誤，請修正。
5. P22-23，請向警察局第五分局申請義交，並加強勤前教育訓練。
6. P25，請補充停車需求推估表。
7. P27-28，管制路段有影響公車，請補充 15、51、85 路公車動線圖。
8. P29，交通疏導管制以義交為主，員警僅視交通狀況彈性派員協助。
9. P32，請補充警察局第五分局聯絡電話，另該分局僅視交通狀況機動巡邏，以維護用路人安全。
10. P53，行車替代路線有 2 條，請補充。
11. 請依上開結論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逕行確認無誤後核備。

### （四）2016 阿罩霧鄉村田野公益路跑：

1. 請主辦單位於活動前 2 週提送「環境清潔維護計畫書」至環境保護局審查。
2. 有關需要員警協助事項，請先與警察局溝通協調；另警力有限，請依警察局霧峰分局說明，減少規劃部分路口警力。
3. 活動路線行經中投公路，建議以交通錐加連桿，以維用路人安全。

4. P5、6，賽事路線圖請標示路跑方向。
5. P8 柳豐路(福新路至亞洲大學園環)管制方式與 P21 不符，請修正。
6. P8 柳豐路(亞洲大學園環至中正路)管制方式、時間與 P21 不符，請修正。
7. P10，請確認圖示為禁止汽車進入或禁止所有車輛進入。
8. P18、19，運具比例數字與圖示不符，請修正。
9. P21、22，漏列霧峰區文祠路之替代導引方式。
10. P21 項次 9，封閉車道應為西向外側機車道。
11. P25，表 7-3 預估可停放數量有誤，請修正。
12. P28，中正路公車部分，考量假日清晨公車行車時間可能較短，請再評估 59 路公車是否受影響。
13. P31，151 路公車自 105 年 9 月 1 日起開始行駛，請評估是否受影響。
14. P32，請確認並修正「更改發車起點：6:30-8:30 光復國中小(柳豐路)」。
15. P32~36 公告部分，公車路線圖請改為標示站名，影響站點請以較明顯字體標示，便於民眾查看。
16. P33，請確認 108 路公車是否臨時增設「省議會」站，並請標示該站設置位置。
17. P35，因柳峰路、六股路管制，請確認 282 路公車發車起點，另公車改道後，亦影響「六股庄」、「六股庄福德祠」、「板橋福德祠」、「板橋中投東路口」等站，請確認後修正；另請確認臨時增設「省議會」站之必要性。
18. P36，市公車 283 路路線有誤，另請確認臨近之替代公車站位。
19. P75、77，請修正牌面圖示並對應 P74 牌面。
20. P76，牌面圖示請放大，俾利駕駛人清楚辨識。
21. 請依上開結論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逕行確認無誤後核備。

#### (五) 臺中市第 35 屆舒跑杯路跑競賽：

1. 請主辦單位於活動前 2 週提送「環境清潔維護計畫書」至環境保護局審查。
2. 請向警察局交通大隊申請義交，並加強勤前教育訓練。
3. 報告書目錄部份，活動名稱為「…第 35 屆舒跑杯路跑競賽…」，請修正文字誤繕。
4. P22，市政大樓附屬停車場(地下)於上午 7 點始開放供民眾停車，因此無法配合活動時間，請補充說明相關因應措施。另市政大樓附屬停車場(平面)部份，因惠中路封閉，因此民眾無法停放，請重新檢討周邊停車場使用狀況。
5. P23，因配合惠中路道路封閉，故路邊無法提供民眾停車，請重新檢討相關管制路段之路邊停車及修正檢討周邊停車場使用狀況。
6. P23，建議補充路邊停車數量之詳細路段。
7. P42，關於公車改道路線示意圖建議應彩色輸出以便清楚瞭解相關路線。
8. P46，請修正為「活動將聘請義交執行勤務，於活動主要路口進行指揮及管制交通，並由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視狀況派員協助」。
9. 附錄三建議應以清楚路線圖示標示，以利審視。
10. 請依上開結論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逕行確認無誤後核備。

#### 六、臨時動議：

##### JJG091 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出入口與土地開發場站共構第一區段標工程：

1. 本案規劃於日間及夜間離峰時段施工(09:00-16:00 及 20:00-05:30)，倘後續有住戶反映噪音問題，將予以變更僅日間離峰時段施工。
2. 每次申請臨時使用道路施工作業之報備，期間以不逾三日為原則，需於施工前（以受文者收文日為主）以書面向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轄區分局及轄區公所報備並副知本局。P4-19 及 4-20 請修正。

3. P5-1 請確認是否須設置柔性告示牌面。
4. 計畫書核定內容僅為建材、結構體鋼筋出貨、吊運作業及混凝土澆置作業，並未包含待命作業之車輛停等。
5. P2-4 表 2.3-4 為尖峰時段服務水準，因施工為離峰時段請再補充離峰時段之服務水準。
6. 承上，文心路與臺灣大道路口方向 2 下午尖峰之交通量較上午尖峰減少，惟平均延滯卻增加，請確認數值之正確性。
7. 請於檢送最終版本交通維持計畫紙本時，一併檢附紙本計畫書之電子檔；電子檔請一律為 PDF 檔案。另檢送紙本計畫書一式 10 份送本局辦理後續審查事宜。
8. 請於計畫書書背打印工程名稱，以利檢核。
9. 請依上開結論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逕行確認無誤後核備。

七、下午 6 時散會。